

# 国有企业投融资若干问题探讨

时彦君

(青岛城阳市政开发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山东 青岛 266000)

**摘要:** 作为我国市场经济体系中的主要组成部分, 国有企业发展的好坏会直接对我国整体的经济建设产生影响。企业发展资金获得的主要途径之一就是投融资活动, 因此围绕企业的投融资活动进行分析。针对目前我国国有企业的一些相关问题提出相应的对策, 希望可以进一步促进企业发展。

**关键词:** 国有企业; 投融资; 企业规模

## 0 引言

作为我国经济体系的主要组成部分, 国有企业任重而道远。在进入21世纪之后, 随着全球一体化的发展, 国企经济市场中的竞争变得愈发激烈, 各国有企业都面临着新的挑战和困难。想要在日新月异的外部环境中得到稳定的生存和发展, 必须制定相应的政策提高企业自身的核心竞争力, 进一步扩大企业规模, 这样企业的投融资活动就显得尤为重要了<sup>[1]</sup>。

## 1 国有企业在融资活动中存在的问题

### 1.1 国有企业的融资市场不完善, 具有较高的银行依赖性

当前的国内市场发展表明, 我国的国有企业是有着很多的融资模式和渠道的, 但是在实践过程中还具有一些问题, 较为单一、缺少多元的模式是不利于企业的融资顺利进行的。由于国有企业对银行的过分依赖的这种单一模式不仅容易导致企业产生融资风险, 还会造成银行的资产以及负债出现严重的不平衡现象, 给银行的贷款造成不良影响。由于国家宏观调控政策的作用, 银行贷款会受到政策以及市场的影响, 对国有企业的进一步发展非常不利。另外, 国有企业自身的不完善的体系也会导致风险增加, 限制其进一步发展。

### 1.2 缺乏科学合理的融资决策体系

目前, 我国国有企业普遍缺少比较科学以及完善的决策体系, 导致企业进行具体的融资活动时产生不够合理的融资结构, 从而加大企业运行的风险。国有企业在进行决策时一般不具备较为科学的分析依据, 因此, 在针对企业投融资的一些渠道、方式分析和权衡的时候, 没有办法做到较为全面和准确, 自然就不利于企业获得有用的信息, 企业在进行项目管理时难免会遇到一定的融资风险。

### 1.3 偏重股票融资而忽视债券融资

在企业的正常生产经营活动时, 大部分国有企业往往比较偏重对股票融入资金的直接融资, 因此, 对于债券等其他的融资方式不够重视。通过对企业的分析, 发现这个现象产生的主要原因包括: 其一, 利用债券等进行融资, 在资金到位之后会具有本息支付时间的约束, 在规定的时间内如果没有能够及时的将债务清偿, 那么相关的债权人是具有破产诉讼权利的, 对企业造成一定的名誉损伤, 然而股票融资不具有这些缺点, 因此颇受企业欢迎。其二, 目前, 我国的资本市场中进行股票融资所需要的成本远远低于债券融资, 可以达到基本零成本的融资活动。这两点原因是导致这一现象发生的最主要因素。但是, 这种现象不加以控制的话很容易导致企业的规模虽然在不断扩大, 但实际的资产并没有增加, 致使很多投资者失去信心<sup>[2]</sup>。

## 1.4 国有企业存在过度投资行为

由于自身的企业结构以及信息的不对称等因素的影响, 国有企业普遍存在过度投资的行为。现阶段, 很多国有企业都采用公司治理的架构, 为了达到利益最大化的目标。很多经营者在进行投资活动时往往会与原有的目标背道而驰, 产生过度投资的行为。另外, 企业内部不透明、不对称的信息, 使得公司的经营者时常在进行相关活动时避免其他工作人员的参与, 虽然短期的经营会带来一定的利润, 但却不利于企业的长期发展。此外, 国有企业的高度国有化导致企业的生产经营活动大部分情况下是受政府干预的, 有时候为了提高地区的经济水平, 政府相关政策的推动会使企业进一步的加大投资力度, 致使过度投资的现象出现。

## 2 若干主要原因分析

### 2.1 国企信贷来源银行, 资金运行效率低下

国企信贷主要都是依靠银行贷款, 因为国有企业同我国的商业银行具有密切联系, 但是银行对于运作效率相对较低下的, 国有企业完全可以拒绝贷款。实际上, 银行在政策的要求下, 依然会贷款给国有企业, 导致很多资金的运行变得效率低下。

银行缺少有效的债券保护手段, 目前, 对于债券的判决是难以进行的。另外, 国有企业在进行相关治理结构改革时, 并没有针对企业的深层次的体制矛盾进行展开, 没有很好的解决政企不分的问题, 很多国企依然在进行着行政化的管理模式, 没有真正形成现代企业的科学合理深度的管理体系, 这是需要针对解决的重要问题之一。

政府以及企业之间的信息获得并不对称, 相对于企业来说政府在信息的获取上是处于劣势的, 而且政府并不能及时精准的把握企业的具体经营信息。在这种情况下, 由政府进行运营活动的决策必然会导致误差出现, 影响企业生产的正常运行。

### 2.2 股权融资的问题

因为在我国是不需要进行股权融资的偿还, 只需要支付一定的红利就可以, 因此, 股权融资的成本相对较低。在我国信息不对称的前提下, 这种行为很可能被认为是企业的“圈钱”行为。另外, 我国不完善的股票市场, 也会导致在进行股票融资时容易被部分人利用进行自我的资本积累。

## 3 完善国有企业投融资的相关建议

### 3.1 积极推进产权制度, 打造良好的银企关系

事实证明, 我国国有企业的固有体制以及目前传统企业管理模式, 都对企业在新时代背景下的发展有着重要的制约

作用。因此,在现如今日益严峻的外部竞争环境影响下,想要进一步提高企业投资和融资的效率,进行针对企业的现代化制度改革势在必行,需要积极的推动产权制度更新换代,实现自我进步。首先,企业需要重视资本市场的变化,通过市场调节进行融资上市,进一步建立健全的国有企业金融市场机制。其次,可以通过对资本结构的完善来达到建立健全的国企金融市场的目的,建设多元化的融资形式。最后,信贷机制的科学以及合理化是打造良好银企关系的前提,降低贷款风险<sup>[3]</sup>。

### 3.2 推动国有企业建立科学合理的融资决策分析体系

国有企业的融资水平的提高以及相关风险的降低很大程度上是受决策分析体系影响的,在企业确定项目之后,需要利用科学的分析体系进行针对性的分析比较,在进行综合的比对之后最终确定具体的融资方案。同时,企业必须结合自身的实际情况,根据真实融资能力制定有效合理的方案展开融资,就可以最大化的降低融资风险和成本。

### 3.3 大力发展债券市场,优化企业的融资结构

在股票融资的方式之外,国有企业还可以通过股票的发放进行融资,也可以进行债券融资,多元化的进行融资活动可以扩大企业活动的资金来源,也可以实现企业资金结构的优化。虽然国有企业具有天生的优势,可以快速通过商业银行解决资金问题,但是从长远的角度来看,这样是远远不足以支撑企业的长期稳定发展。债券融资是比较安全和稳定的,可以有效保障企业进行长期发展。另外,实行多元化的扩展融资渠道可以有效降低企业对银行的依赖程度,自然就

会降低融资风险。所以,国家需要加大对债券融资的重视,出台相关的政策引导企业进行多元化的融资。

### 3.4 完善企业的治理架构,减少政府干预

想要改善国企的过度投资现象,需要完善企业的组成结构和相应的管理制度,可以通过董事们的独立进行信息的获得,让董事们可以参与到项目决策中。另外,适当进行对股东的持股比例调整,经营者达到有效的监督目的。在进行对国有企业的投资指导的时候,须是全面、综合以及科学的分析之后才可以进行,不能片面的进行决策,严格把控好投资的程度。

## 4 结论

在进行企业决策的时候,国有企业必须要充分认识到企业投资以及融资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切实依据自身的组织结构以及相关制度制定最适合的相应措施。另外,在新时代背景下,必须充分学习现代化的企业制度,完善企业的产权制度,拓展新的融资渠道,打造良好的银行企业关系。此外,政府以及企业须充分重视企业融资决策分析体系,在进行综合分析之后,制定相应的融资方案是可以有效保障企业的安全融资。希望在本文的建议中可以帮助我国国有企业尽早完成向现代化企业的转变。

### 参考文献

- [1] 丁力.我国国有企业融资若干问题分析[J].现代国企研究,2015(16):42.
- [2] 刘希麟.国有企业投融资若干问题探讨[J].商场现代化,2010(17):66-67.
- [3] 柳建春.企业投融资管理存在的问题及其改善建议[J].首席财务官,2019,15(20):45-46.

(上接第165页)

### 3.2 审核结算条款

合同中的结算条款主要包括付款人(合同中的采购方)、付款时间、结算方式。

合同中的采购方就是付款人,在合同的执行过程中,可能会遇到由第三方代付的情况。这种情况下,合同中应该有相关条款写明是否允许由第三方代付。在合同中约定付款时间非常重要。在合同签订时一定要对付款时间进行约定。根据业务情况,我们要考虑一次付全款还是分期付款?分期付款?每期金额的比例如何分配?这些问题需要在充分了解业务的情况下,做出最有利于企业的方案,并在合同中约定。如果对付款没有约定,采购方拖延账期的可能性就大,对企业的资金流也会造成不利影响。在有国际贸易的企业,以哪种币种进行结算?如果采用外币结算,还要考虑汇率波动的影响。

### 3.3 审核涉税事项

合同中的主要涉税事项包括价款、税率、发票三个要素。现在我们看到越来越多的合同在条款中明确含税价、税率及不含税价,尤其是近两年国家减税降费的大背景下,由于税率的变化经常会使合同的执行陷入困惑。在合同中除了明确含税价,税率,不含税价外,还要说明如果因国家的税率发生变动,是否需要签订补充协议这样的条款。在合同中明确了上述问题后,在执行过程中就会避免发生纠纷。

此外,发票的开具也是财务审核的要点。在合同条款

中要写明开具的发票类型,是增值税专用发票,还是普通发票?是付款后提供发票,还是先开发票核验后再付款,这些关键点一定要事先在合同中约定。

### 3.4 审核特殊事项

合同中的特殊事项,比如保证金、押金、违约金、前置费用等,还有就是销售合同中的买赠事项等。这些特殊事项有可能给企业带来资金占用和风险,还有可能带来涉税的风险。业务人员考虑更多的是业务事项的本身,而财务在审核合同时需要从风险管控和效益效率的角度来分析。

## 4 结论

近些年财务领域一直在倡导业财融合。那么财务对合同的审核就是实现业财融合的举措之一。通过对合同的审核,财务人员可以在业务发生之前对业务整体脉络进行了解、梳理,从而跟进整个业务流程,真正做到事前控制、事中监督、事后考评。总之,财务对于合同的审核要秉持严谨的态度,把握审核要点,维护企业的利益,控制可能发生的运营风险。

### 参考文献

- [1] 李雪静,石丽芳.浅析合同管理对财务管理的影响[J].内蒙古科技与经济,2019(10):31+33.
- [2] 刘雅贤.如何加强财务部门在企业合同管理中的职能[J].中国总会计师,2018(8):124-125.
- [3] 梁小珍.浅谈企业合同管理中的财税风险与防范措施[J].首席财务官,2019,15(8):91-92.